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18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9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黄保忠先生主持。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见 2015 年 9 月 1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5-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7 日